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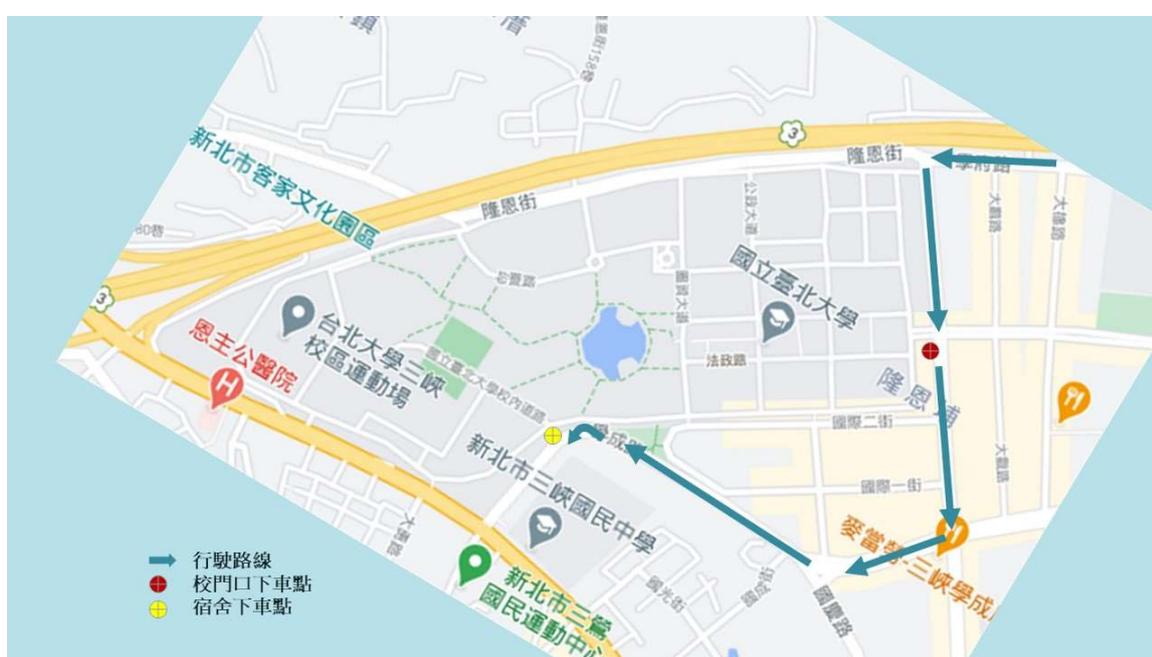
國立臺北大學試辦台北往三峽跨校區專車搭乘須知

一、為日間部師生至台北進修部授課或上課，考量往返兩校區之 943 公車，夜間非其營運時段，為鼓勵兩校區學制課程交流及充實進修部師資，爰 110 年度試辦跨校區專車並訂定本須知維護教職員生搭乘權益。

二、發車時間：學期中，進修教育上課期間之星期一至星期五，22：25 民生發車。

三、發車路線：民生校區往三峽校區

三峽校區停靠點：自樹林交流道下，沿學府路至大學路停靠大門口，行至學成路停靠宿舍。非停靠站不得（要求司機給予）停靠



四、本專車主要服務對象以台北校區選授課師生及因公務需求之本校教職員生優先搭乘為原則。符合搭乘者依序如下：

(一) 授課教師：憑乘車證，限本人使用

請事先申請「乘車證」，限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或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間使用之（目前核發以一學期為限）。

(二) 公務需求之教職員生：憑臨時乘車證

請事先申請「臨時乘車證」

(三) 選課學生或其他教職員生：憑教職員證或學生證

五、上車驗證

(一) 22：15~22：20，持乘車證者，排隊由服務人員驗證後依序上車，超過此區間，仍

得優先上車，惟若當時已無座位，不得要求已上車者讓位。

(二) 22：20~22：25，持教職員證或學生證者，由服務人員視剩餘座位依排隊順序候補上車。

(三) 因滿座未能候補上車者，請自行搭乘其他交通運輸工具。

(四) 排隊現場應尊重服務人員安排順序，不配合者得拒絕其上車。

六、本專車禁攜帶危險物品、寵物、行李箱或大型物品等非上課或洽公所需上車。若因公務之需用，擬攜帶行李箱或大型物品者，需事先申請臨時證。

七、本專車時刻表、乘車證申請等相關訊息，請至總務處事務組網頁查詢。

八、現場服務人員由進修暨推廣部行政管理組指派，車輛逾時未到站，請向民生警衛室反映。

九、駕駛員如有不當駕駛行為，請上事務組網頁下載「申訴單」並詳述內容，如日期、班次、時間、車號、說明事由或拍照錄影。「申訴單」請電子郵寄至事務組，電話：02-86741111 分機 66270 E-mail：ericlin@mail.ntpu.edu.tw

十、試辦期間之搭乘情況將做為未來年度是否續行參考。